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截至 2022 年 5 月 23 日，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5 月 20 日、5 月 23 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以上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改变，但近期受疫情影响，公司旗下仅超市业态在配合开展保供服务，百货和奥莱业态正在有序推动复工复产；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

股票；

6、2022年5月14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2-01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商投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315,2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商投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未发生减持行为，未来将按照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减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